

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3月20日，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等要求，在公司会议室组织召开了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安徽世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咨询机构）及聘请的专家等人员。

会议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评批复要求等踏勘了项目建设现场，并对《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了技术审查，经认真评议工作组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为改扩建项目，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南市谢家集区工业园淮南市祥瑞木业有限公司院内（东经116°5'30.811"，北纬32°33'44.509"），占地面积2300m²。项目建成后，在原项目回收废旧机油（HW08类）990t/年的基础上，扩建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类别包括HW04、HW05、HW06、HW08、HW09、HW11、HW12、HW13、HW16、HW17、HW18、HW21、HW22、HW23、HW26、HW31、HW34、HW35、HW36、HW46、HW48、HW49、HW50等共23大类、173小类，不涉及医疗废物和放射性危险废物的收运暂存，一次最大暂存量360t，年转运量20000t。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配置叉车、风机、储油罐、危险品运输车辆（交于有资质单位管理）等及配套环保设施等，主要从事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转运，危险废物的贮存周期为90天。

劳动定员及生产天数：本项目目前员工为15人，每班工作8小时，年工作时间为300天。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于2021年12月2日经淮南市谢家集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2112-340404-04-01-636941），2021年

12月安徽睿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2年1月21日淮南市谢家集区生态环境分局（谢环审复（2022）1号）对《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

企业已按照国家规范要求于2022年8月4日申请取得该项目的排污许可证，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40400MA2RF7JU2U001V。

企业已按照本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复要求，于2022年4月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于2022年5月20日报淮南市谢家集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号为：340404 - 2022-003-M。

2022年3月开工建设，2022年6月建成，2022年6月进行调试，与其联动的环境保护设施一并投入运行。

（三）投资情况

建设项目实际总投资 10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0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 1.92%。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整体验收。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关内容，项目实际建设不存在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采取雨污分流，运营过程中厂区初期雨水采用隔油+沉淀+石英砂过滤处理达标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八公山污水处理厂，不外排；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达标后由园区污水管网接入八公山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项目运营过程中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室外储油罐的大小呼吸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室内贮存区贮存的危险废物挥发产生的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硫酸雾、氯化氢。储油罐装卸油过程中大呼吸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一次油气回收装置进行回收，储油罐静置期间小呼吸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室内贮存区有机废气、硫酸雾、氯化氢经负压收集通过喷淋塔+UV光催化氧化+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20m高排气筒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废矿物油装卸、提升泵提升废矿物油产生的噪声和叉车运输危险废物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对输油泵加隔声罩和减振垫，油泵口安装消声器，对进出厂区的运输车辆减速、禁鸣，做好车辆的维护管理，厂区夜间不进行生产等方式进行隔声降噪，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劳保用品、废储存桶和储袋、废UV灯管、废活性炭、生活垃圾等。其中废劳保用品、废储存桶和储袋、废UV灯管、废活性炭收集后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安徽世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

4.1 工况验收情况

验收监测期间运营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对工况的要求，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4.2 废气监测结论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上海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无组织浓度限值要求。车间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最大排放浓度值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有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氯化氢、硫酸雾的最大排放浓度均小于标准限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2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4.3 废水监测结论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pH值在限值范围以内，主要污染物COD、BOD₅、氨氮、SS、石油类日均值均低于限值要求，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的三级标准。

4.4噪声监测结论

检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外昼间噪声监测结果均在标准限值内，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淮南力聚塔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再生资源收集贮存转运中心扩建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监测的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组认为项目完善后续要求后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后续要求

- 1、规范危险废物暂存间，完善标识标牌，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及台帐记录；
- 2、加强雨水收集隔油、沉淀及过滤设施的管理；
- 3、完善废气收集措施，提高废气有效收集率，确保废气经收集处理达标后排放；
- 4、加强车间环境管理，强化防渗防腐集液措施，做好危废分区分类存放；
- 5、强化废气、初期雨水等治理设备及设施日常运行维护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经有效处理达标后排放。

